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Z1300002007151011-2

项目名称：河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财务内控信息化系统与校园
监控设备等 2 包校园监控设备及安装公开招标

采购人：河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函..... | |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
|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 |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 |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函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受河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对其所需财务内控信息化系统与校园监控设备等 2 包校园监控设备及安装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1、项目名称:河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财务内控信息化系统与校园监控设备等 2 包校园监控设备及安装公开招标

2、项目编号:Z1300002007151011-2

3、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具体报价范围、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本招标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

4、下载招标文件方式: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通过资格确认(注册登记)并办理数字证书(CA)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河北省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文件。未经资格确认(注册登记)的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hebpr.gov.cn/>)”网站进行市场主体注册,携带相关材料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 9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注册,咨询电话 0311-66635531。

办理 CA 密钥可在河北 CA、北京 CA、山西 CA、联通 CA 中选择办理(排名不分先后)。办理 CA 咨询电话如下:

河北 CA: 400-707-3355

北京 CA: 400-994-3319

山西 CA: 400-653-0200

联通 CA: 0311-85691619

5、下载招标文件咨询电话:0311-66635062

6、标书制作人:王聪 电话: 0311-66635035

采购单位联系人:张国华 电话: 0319-8769802

7、开户名: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号：2116004100202004296295

开户银行行号：313121006263

财务联系电话：0311-66635075

8、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时间场地信息文件

投标、开标地点：详见时间场地信息文件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资质要求 | 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投标资质要求” |
| 2 | 是否为单一产品采购 | 否 |
| 3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否 |
| 4 | 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包含的内容 | 应按本文件的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商务部分的内容制作，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该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 5 | 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包含的内容 | 应按本文件的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技术部分的内容制作，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该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 6 | 投标保证金 | <p>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之日前提交项目预算额 2% 的投标保证金到达中心指定账户，收款账户信息见“邀请函”。投标保证金只能通过在我中心注册的基本账户以电汇、网银的方式缴纳，基本户开户行为河北银行的可以采用倒交支票的方式；通过非注册账号或其他方式交款无效。</p> <p>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没有独立财务的，由其上级管辖单位或其总公司代为支付保证金，并提供非基本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声明。</p> <p>投标保证金退回：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投标人无需办理任何手续。</p> |
| 7 | 履约保证金 | <p>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向交易中心提交合同总金额 8%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交付货物、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后三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由用户出具质量证明，全额无息退回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要求退还履约保证金时，须向交易中心提供验收单、合同及采购人出具的无质量问题的证明，经交易中心审核无误后，予以全额无息退还；如有问题，按相关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条</p>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款解决。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没有独立财务的，由其上级管辖单位或其总公司代为支付。办理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手续说明与要求：咨询电话：66635088。 |
| 8 | 是否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 否 |
| 9 |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 否 |
| 10 | 样品 | 否 |
| 11 | 勘查现场 | 否 |
| 11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60 个日历日（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
| 12 | 投标文件提交说明 |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e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
| 13 |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 | <p>（1）招标产品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p> <p>（2）根据财库[2019]9号文《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规定，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p> <p>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p> <p>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优先采购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p>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p>先采购加分政策。</p> <p>注：1)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8文《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p> <p>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9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p> <p>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2019第16号文《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p> <p>(3) 各潜在供应商如需低息、无抵押、无担保银行贷款，可通过“河北省政府采购网”查找融资政策和贷款合作银行，并与意向合作银行联系。合作银行将按照《河北省省级政府采购支持供应商信用融资办法》（冀财采〔2015〕16号）规定给潜在供应商以贷款额度，中标后，凭政府采购合同给予贷款。</p> <p>(4) 密码技术设备要求：参与使用密码技术设备政务信息系统的投标、承建及运维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国家商用密码相关资质；国产密码技术设备必须为经国家密码检测部门检测合格的密码产品。</p> <p>(5)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分支机构参加投标或政府采购活动须具有其总公司（行）授权，分支机构资质按其总公司（行）授权范围认定。</p> <p>(6)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p> <p>(7)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p> <p>(8)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p>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p>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p> <p>(9)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冀社信办发〔2019〕8号文件及冀财采〔2020〕5号文件要求，信用信息查询起始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查询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供应商按规定方式自行查询，同时将查询结果页面下载或截图后附到投标文件中，查询时段为规定起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内。评审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时间。</p> <p>证据留存：根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供信用记录的甄别结果判断，结果一致时，则该记录作为该单位的信用记录证据留存。甄别和查询时如发现供应商信用记录不实或发现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则重新将查询结果页面下载或截图打印，作为证据留存，同时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被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p> |
| 14 | 招标文件质疑期限 | <p>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认为本招标文件内容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质疑期内向采购人、交易中心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质疑必须以加盖本单位公章的书面形式提出，并于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期截止前送达采购人、交易中心，质疑书除详细写明质疑内容外，还需标注质疑供应商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传真、邮件、邮寄概不受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质疑，交易中心不予受理。</p>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5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评标委员会由专家和采购人代表 5 人组成，其中政府采购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评标工作开始前评标委员会推荐 1 人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 |
| 16 |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 本项目实际中标供应商为（1）家。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3）家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 17 | 其它事项 | <p>投标人应在下载招标（采购）文件时，按本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 3.7 款的要求填写相关信息。</p> <p>投标人提供的资质和业绩等所有资料均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不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及资料。</p> <p>因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大厅交易方式，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拨打系统内客服电话咨询。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投标文件；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在任意地点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以下简称：“网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网上开标大厅与现场开标主持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均提前进入网上开标大厅，选择进入对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在线签到。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根据操作手册（请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操作手册”中下载）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在开标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投标人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开标结果等情况，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p>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p>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密钥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开标大厅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请使用制作投标文件 CA 密钥进行解密】。</p> <p>6、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暂只支持 IE11 及以上）、高速稳定的网络（独享网络带宽 4M 以上）、电源（不间断）、CA 密钥、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安装河北省通用数字证书驱动最新版本（可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www.hebpr.gov.cn/hbjyzz/bszn/006005/bsznmore.html 下载数字证书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p> |

注：本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招标项目内容及数量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主教学楼和创二实训楼外围，详细内容如下：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 1 | 网络摄像机 | 台 | 94 |
| 2 | 智能网络摄像机 | 台 | 4 |
| 3 | 智能全景摄像机 | 台 | 1 |
| 4 | 智能球型摄像机 | 台 | 1 |
| 5 | 交换机 | 台 | 3 |
| 6 | 交换机 | 台 | 6 |
| 7 | 双路服务器 | 台 | 1 |
| 8 | 平台系统软件（客户端） | 路 | 150 |
| 9 | 系统管理软件包 | 台 | 1 |
| 10 | 视频联网软件包 | 套 | 1 |
| 11 | 视屏解码器 | 台 | 1 |
| 12 | 硬盘录像机 | 台 | 2 |
| 13 | 3.5寸监控级硬盘 | 个 | 16 |
| 14 | 监控专用摄像机杆 | 个 | 4 |
| 15 | 室外24芯单模光缆 | 米 | 500 |
| 16 | 光纤收发器 | 套 | 10 |
| 17 | 光跳线 | 条 | 10 |
| 18 | 光纤终端盒 | 套 | 4 |
| 19 | 网线 | 米 | 8000 |
| 20 | 机柜 | 套 | 1 |
| 21 | 弱电箱 | 套 | 6 |
| 22 | 操作台 | 套 | 1 |
| 23 | 辅材（以实际施工为准） | 批 | 1 |
| 24 | 施工费 | 项 | 1 |

以上施工所需辅材为参考值，具体数量以现场施工为准。

二、技术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1 | 网络摄像机 | <p>400 万 1/2.7"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p> <p>最小照度: 0.07Lux @(F1.2,AGC ON) ,0 Lux with IR;0.1 Lux @(F1.4,AGC ON), 0 Lux with IR</p> <p>镜头: 4mm, 水平视场角:78° (2.8mm,6mm,8mm,12mm 可选) 宽 动态范围: 120dB</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 /H.264/ MJPEG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p> <p>通讯接口: 1个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工作温度和湿度: -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p> <p>*电源供应: DC12V±25% / PoE(802.3af)</p> <p>电源接口类型: 圆头电源接口功耗: 8W Max</p> <p>*红外照射距离: ≥30 米</p> <p>防护等级: IP67</p> | 台 | 94 |
| 2 | 智能网络摄像机 | <p>200 万星光级 1/2.7"CMOS 智能筒型网络摄像机</p> <p>智能侦测:采用深度学习硬件及算法,提供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p> <p>支持联动白光报警支持联动声音报警</p> <p>最小照度:0.002Lux @(F1.2,AGC ON) ,0 Lux with IR 镜头 :4mm,水平视场角 81.9° [6mm(50.8°),8mm(38.7°),12mm(24.2°)可选]</p> <p>宽动态范围:120dB</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MJPEG</p> <p>最大图像尺寸:1920×1080</p> <p>存储功能: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128GB 或者 256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NAS(NFS,SMB/CIFS 均支持),支持 SD 卡加密及 SD 状态检</p> | 台 | 4 |

| | | | | |
|---|---------|--|---|---|
| | | <p>测功能</p> <p>通讯接口:1 个 RJ45 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音频接口:内置麦克风和扬声器</p> <p>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p> <p>*电源供应:DC12V±25% / PoE(802.3af)</p> <p>电源接口类型:Φ5.5mm 圆头电源接口功耗:DC12V:9W Max; PoE:10.5W Max</p> <p>*红外照射距离: ≥30 米</p> <p>防护等级:IP67</p> | | |
| 3 | 智能全景摄像机 | <p>400 万1/3英寸 Progressive Scan CMOS 红外全景网络摄像机 画面矫正: 支持 180°、360°、PTZ 多种展开组合模式, 需要客户端或浏览器控件实现</p> <p>ePTZ: 支持预置点及巡航路径设置日夜转换模式: ICR 红外虑片式 数字降噪: 3D 数字降噪</p> <p>宽动态范围: 120dB</p> <p>背光补偿: 支持, 可选择区域</p> <p>视频压缩: Smart265/H.265/Smart264/H.264/MJPEG</p> <p>彩色:0.01 Lux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p> <p>*红外照射距离: ≥30 米</p> | 台 | 1 |
| 4 | 智能球型摄像机 | <p>200 万像素 7 寸红外网络高清智能球机</p> <p>传感器类型: 1/2.8 "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最低照度: 彩色: 0.05Lux @ (F1.6, AGC ON),黑白: 0.01Lux @ (F1.6, AGC ON),0 Lux with IR</p> <p>宽动态: 120dB 超宽动态*光学变倍:≥20 倍</p> <p>焦距: 4.8-110mm</p> <p>视场角: 57.6-2.7 度(广角-望远) 水平范围: 水平 360°</p> <p>垂直范围: -15° -90° (自动翻转)</p> <p>水平速度: 水平键控速度: 0.1° -160° /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 240° /s</p> <p>垂直速度: 垂直键控速度: 0.1° -120° /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p> | 台 | 1 |

| | | | | |
|---|-----|--|---|---|
| | | <p>度: 200° /s</p> <p>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Hz:25fps (1920×1080), 60Hz: 30fps(1920×1080)</p> <p>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p> <p>网络接口: 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p> <p>SD 卡扩展: 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p> <p>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入</p> <p>报警输出: 1 路报警输出</p> <p>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入</p> <p>音频输出: 1 路音频输出</p> <p>*红外照射距离: ≥100 米</p> <p>供电方式: AC24V,Hi-PoE</p> <p>电流及功耗: 40W max (其中红外灯 14W max) 工作温湿度: -30℃-65℃,湿度小于 90%</p> <p>防护等级: IP66</p> | | |
| 5 | 交换机 | <p>提供 24 个千兆 PoE 电口, 1 个千兆电口, 1 个千兆光口支持 IEEE 802.3at/af</p> <p>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802.3ab、IEEE802.3z</p> <p>支持 6KV 防浪涌 (PoE 口) 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p> <p>千兆网络接入设计</p> <p>线速转发、无阻塞设计存储转发交换方式</p> | 台 | 3 |
| 6 | 交换机 | <p>网络标准: IEEE 802.3、IEEE 802.3u、IEEE802.3ab、IEEE 802.3x</p> <p>数据传输速率: 以太网: 10Mbps (半双工) /20Mbps (全双工), 快速以太网: 100Mbps (半双工) /200Mbps (全双工), 千兆以太网: 2000Mbps (全双工)</p> <p>端口: 8 个10/100/1000Mbps 自适应RJ45端口</p> <p>防雷等级: 端口防雷4kV</p> <p>端口防环: 支持</p> | 台 | 6 |

| | | | | |
|---|--------------|---|---|-----|
| | | 数据包过滤/转发速率：以太网：14881pps/端口，快速以太网：148810pps/端口，千兆以太网：1488100pps/端口 端口背板带宽：16Gbps | | |
| 7 | 双路服务器 | 4114(10 核 2.2GHz)×1/32G DDR4/600G SAS×2 (RAID 1) /SAS_HBA/1GbE×2/550W(1+1)/2U/16DIMM 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CPU: 1 颗 Xeon® Silver 4114 (10 核, 2.2GHz) 内存: 16G*2 DDR4, 16 根内存插槽, 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硬盘: 2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 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 (兼容 2.5 寸) 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阵列卡: SAS_HBA卡, 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 最大可支持 6个PCIE 扩展插槽 网口: 2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 1个RJ45管理接口, 4个USB 3.0 接口, 1个VGA 接口 电源: 标配 550W (1+1) CRPS 冗余电源 显示器: 21.5寸显示器 *操作系统: 兼容 HIK OS | 台 | 1 |
| 8 | 平台系统软件 (客户端) | 最大并发取流数量: 1000; 支持电视墙管理数量: 10; 支持解码设备管理数量: 128; 支持前端编码设备的集中管理; 支持视频预览、录像回放、图片查看、解码上墙等功能; *需要和已有视频监控平台兼容。 | 路 | 150 |
| 9 | 系统管理软件包 | 1、支持最大安保区域数量: 2 万; 最大区域层级: 10 级; 2、支持最大组织数量: 5 万; 最大组织层级: 10 级 3、支持最大用户数量: 20 万; 4、支持最大同时在线用户数量: 5000; 5、支持最大角色数量: 1 万; 6、支持最大人员数量: 30 万; 7、支持最大卡片数量: 30 万。 8、紧急报警设备接入数量: 500。 | 台 | 1 |

| | | | | |
|----|---------|---|---|---|
| | | <p>9、违停球接入数量：1000。</p> <p>*需要和已有视频监控平台兼容。</p> | | |
| 10 | 视频联网软件包 | *需要和已有视频监控平台兼容。 | 条 | 1 |
| 11 | 视屏解码器 | <p>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p> <p>*1、具备 20 个 RJ45 网络接口，1路语音输入，1路语音输出，1个 RS232 接口，1个 RS485 接口，8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1个VGA 视频输入接口，1个DVI-I 输入接口。输出口支持 16个HDMI 接口，支持 16 路模拟音频输出，支持 8 路模拟视频输出。</p> <p>2、可对客户端电脑桌面解码输出显示。</p> <p>3、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数。</p> <p>*4、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 HDMI 接口输出分辨率为 1024×768 (60Hz)、1280×1024 (60Hz)、1280×720 (60Hz)、1280×720 (50Hz)、1920×1080 (50Hz)、1920×1080 (60Hz)、1600×1200 (60Hz)、1680×1050 (60Hz)、3840×2160 (30Hz)。</p> <p>5、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可将视频图像进行轮巡输出显示，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可分别通过 IE 浏览器及客户端软件两种方式访问设备；支持 1、2、4、6、8、9、10、12、16、25、36 画面分割显示。</p> <p>*6、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 1×2、1×3、1×4、1×5、1×6、1×7、1×8、1×9、1×10、1×11、1×12、1×13、1×14、1×15、1×16、2×1、2×2、2×3、2×4、2×5、2×6、2×7、2×8、3×1、3×2、3×3、3×4、3×5、4×1、4×2、4×3、4×4、5×1、5×2、5×3、6×1、6×2、7×1、7×2、8×1、8×2、9×1、10×1、11×1、12×1、13×1、14×1、15×1、16×1的拼接显示。</p> <p>7、设备可通过 RTSP 协议、ONVIF 协议接入前端设备的视频流。并应与原有设备兼容。</p> | 台 | 1 |

| | | | |
|--|--|--|--|
| | <p>8、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可通过 RS-485 接口连接键盘实现键盘对接入的云台进行控制。</p> <p>9、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设备进行恢复出厂设置。</p> <p>10、可将设备当前的解码输出模式设置为一个场景，设备可保存多个场景，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切换设备场景。</p> <p>11、具有 NTP 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p> <p>12、设备通过高温、低温、恒定湿热试验（高温 $55\pm 2^{\circ}\text{C}$，低温 $-10\pm 3^{\circ}\text{C}$，持续时间 2H；相对湿度 90%~95%、温度 $40\pm 2^{\circ}\text{C}$，持续时间 48H）。</p> <p>*13、可对以下分辨率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16 路分辨率为 4000×3000 (20fps) 的视频图像；32 路分辨率为 4096×2160 (25fps) 的视频图像；32 路分辨率为 3840×2160 (25fps) 的视频图像；48 路分辨率为 2592×1944 (30fps, 25fps) 的视频图像；80 路分辨率为 2048×1536 (30fps) 的视频图像；128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30fps) 的视频图像；256 路分辨率为 1280×720 (30fps) 的视频图像。</p> <p>14、可对以下编码格式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H.264、H.265、Smart264、Smart265、MPEG4 视频图像。</p> <p>*15、可对以下分辨率及编码格式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32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30fps) 的 MJPEG 视频图像。</p> <p>16、可通过 DVI-I 视频输入接口接入分辨率为 1024×768 (60Hz)、800×600 (60Hz)、1280×1024 (60Hz)、1280×720 (60Hz)、1280×720 (50Hz)、1280×960 (60Hz)、1600×1200 (60Hz)、1920×1080 (50Hz)、1920×1080 (60Hz)、1680×1050 (60Hz)、1366×768 (60Hz)、1280×800 (60Hz)、1440×900 (60Hz) 的视频图像并显示。</p> <p>17、可通过 VGA 视频输入接口接入分辨率为 1024×768 (60Hz)、800×600 (60Hz)、1280×1024 (60Hz)、1280×720 (60Hz)、1280×720 (50Hz)、1280×960 (60Hz)、1600×1200 (60Hz)、1920×1080 (50Hz)、1920×1080 (60Hz)、1680×1050 (60Hz)、1366×768 (60Hz)、1280×800 (60Hz)、1440×900 (60Hz) 的视频图像并显示。</p> | | |
|--|--|--|--|

| | | | | |
|----|------------|--|---|-----|
| | | <p>18、支持解码音频格式为 G.722、G.711A、G.726、G.711U、MPEG2-L2、AAC、PCM 的文件。</p> <p>19、可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 90° 旋转显示。</p> <p>20、可通过客户端软件上传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 JPEG 图片，作为墙纸显示在窗口图层底图，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备输出显示该底色。</p> <p>21、可通过 APP 客户端对设备输出的视频图像进行控制操作。</p> <p>22、设备接入具有智能行为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行为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 等，并上传报警信息。</p> <p>提供封面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公安部报告证明。</p> | | |
| 12 | 硬盘录像机 | <p>硬件规格：</p> <p>2U 标准机架式</p> <p>2 个 HDMI，2个VGA,HDMI+VGA 组内同源</p> <p>8 盘位，可满配6TB硬盘</p> <p>2 个千兆网口</p> <p>2 个 USB2.0接口、1个USB3.0 接口、1个 eSATA 接口</p> <p>报警 IO：16 进 4 路（可选配 8 出）</p> <p>输入带宽：320M</p> <p>64 路 H.264、H.265 混合接入最大支持 8×1080P 解码</p> <p>支持 H.265、H.264 解码</p> <p>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p> | 台 | 2 |
| 13 | 3.5 寸监控级硬盘 | 4T,5900RPM,3.5",SATA, 4TB/64MB(6Gb/秒 NCQ)/5900RPM/SATA3 | 个 | 16 |
| 14 | 监控专用摄像机杆 | 高 5m，直径 140mm、白色、钢管，国产 4.0 米 | 个 | 4 |
| 15 | 室外24芯单模光缆 | 室外铠装光缆 GYTA-24 | 米 | 500 |

| | | | | |
|----|-------------|--|---|------|
| 16 | 光纤收发器 | 1 个 1000BaseFX 光口,1 个 10/100/1000BaseT(X)电口; 10/100/1000Mbps, 全双工/半双工, MDI/MIDX 极性自适应; 供电电压 5V DC; 铝合金外壳, IP30 防护等级 | 套 | 10 |
| 17 | 光跳线 | 单模, 长度≥3 米 | 条 | 10 |
| 18 | 光纤终端盒 | 24 口 | 套 | 4 |
| 19 | 网线 | 超五类, 国标, 通过 Fluke 测试, 无氧铜, 线径 0.5mm | 米 | 8000 |
| 20 | 机柜 | 尺寸; 约 600×600×2055mm,8 位 10APDUX 1.5mm 钢化玻璃门或网状门, 承重 800KG, | 套 | 1 |
| 21 | 弱电箱 | 定制 | 套 | 6 |
| 22 | 操作台 |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静电喷塑。长宽高: 约 120mm×900mm×750mm | 套 | 1 |
| 23 | 辅料(以实际施工为准) | 电源线、插座、pvc 线槽、高清线等 | 批 | 1 |
| 24 | 施工费 | 机房搬迁、线路勘测、光缆切割、安装调试等 | 项 | 1 |

注: 以上加*的为重要技术指标, 投标人有一项不满足的即为无效投标, 但可以优于标书要求。

三、商务要求

*1、投标报价:

(1) 投标人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招标的设备、软件、信息集成、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培训、运输、保险及各种税金等所有费用。

(2) 本项目总预算 28 万元,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预算的为无效投标。

*2、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

3、交货地点: 河北省邢台市桥西区泉北西大街 1169 号河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4、验收方式: 采购人根据合同和招、投标文件验收。

5、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待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支付剩余全部合同价款。

*6、售后服务内容:

(1) 产品免费质保期: 提供 3 年免费质保。

(2) 产品故障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 中标人安排专人负责免费维护, 设备出现故

障中标人应在 0.5 小时内做出响应，4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护，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故障不能按时排除应提供备用。

注：以上商务要求中标*的商务要求为重要条款，投标人不满足或未完全响应即为无效投标，但可以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a、提供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文件，如为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报表；b、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一次依法缴纳税收及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

4) 参与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5) 投标人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

注：以上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五、同类业绩要求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附本单位自 2017 年 8 月以来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同类项目的合同扫描件，未提供者不作为无效投标，但在相应评分标准中不予计分。

注：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和业绩等所有资料均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不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及资料。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投标活动。

2. 定义

2.1 “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二部分所述的本次采购包含的所有货物。

2.2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所述投标人应当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3 “工程”指本招标文件采购内容所含工程。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交易中心”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合格投标人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及/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均可参加投标。

3.2 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供应商，并且其所持有的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所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上所载明的营业期限余额应当不少于本次采购的相关合同基本义务履行所需期限。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拒绝其本次投标。

3.3 投标人应当遵守我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本项目所需的特定条件。具体为：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具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条规定的特定资质条件。

3.4 本次招标如为代理商投标的，代理商应遵守下列要求：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

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5 具有法人资格且与其他法人具有控股关联关系的投标人的特别规定如下：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监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投标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条。如允许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1) 联合投标体应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投标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投标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及/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投标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均应具有相应的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资质证书；均应具备同类项目业绩，在设备、人员、资金、安全、质量保证及环境保护等方面具有圆满完成本项目的目的能力。

(2) 由同一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 如项目涉及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专业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投标人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及/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及/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人或任何相关第三方承担连带责任。

(5) 投标联合体及/或其成员通过协议、控股或分支机构或其它方式就供货及/或

服务等与任何独立或非独立的他方构成联合、分属或其它关系、相关权利义务等，均由投标联合体及/或其成员与该他方自行协商约定，投标联合体及/或其成员与该他方之间的约定均仅属于其间分担权利义务与责任的办法，对采购人或相关第三方均不具有任何约束或效力，且一旦发生与本招标、投标、协议及其履行相关的责任，均仅应由投标联合体及/或其成员与该他方各自或承担连带责任，而投标联合体及/或其成员依据本次招标、投标原所应承担的对采购人或相关第三方的责任均并不因此被减、免。

(6) 联合体及/或其成员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及/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7)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投标。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一并拒绝。

3.7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时应提供相关信息，如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进行登记备案。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交易中心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含有关通知、更正公告、变更公告等），交易中心将以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和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任一形式，下同），向投标人发出，传真和手机号码以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时所登记的信息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并及时告知交易中心，但投标人未回复或交易中心未收到回复时，不应作为交易中心未向投标人发出该通知的依据，交易中心因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交易中心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交易中心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则交易中心因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6. 招标文件的内容

招标文件由下列六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及评标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交易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7.2 交易中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更正、变更。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交易中心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电子交易系统内部“变更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澄清后招标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7.3 交易中心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会。如果召开标前会，交易中心将向所有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通知。

二、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商务及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9.1 投标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商务、技术部分内容和需要投标人自行编写的其他文件，其中加*项目为必须做

出明确响应的条款，若有缺失或无效，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填写要求及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9.2 投标文件规格幅面（A4），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录、编页码（投标文件中扫描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投标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为方便评标，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制作。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3 保证金

- （1）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2）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3）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购销合同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4）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9.4 投标报价

（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领取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税金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如项目分包、投标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但报价不得超出该包预算。

（3）本次招标是否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条。

（4）投标人要按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包含的报价项目的明细情况，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

（5）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承诺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位置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优惠承诺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6）投标的报价优惠承诺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有关报价项目相对应。除报价优惠承诺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软件、硬件设备、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作为价格折算的必备条件。

（7）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

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8)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9.5 本项目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

10.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10.2 投标人照搬照抄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作无效投标处理。

10.3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全部内容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作无效投标处理。**

10.4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

10.5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2条，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2.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种文件均应遵守本款规定。

12.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12.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的封面下方以及其他本招标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盖章者为无效投标。

12.4 投标人须注意：为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的原则，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和其它偏离文件中（若本次招标文件中没有提供偏离表

或其它偏离文件样本，投标人应当自制偏离表并附于本次投标文件中，并应当在总目录及分目录上清楚表明所在页数)，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

12.5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的要求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规定为准，**否则为无效投标。**

12.6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提交资料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2.7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hetf 格式，在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etf）到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3.2 投标人因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技术信息处联系，联系电话：0311-66635062。

14.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及时间场地信息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递交。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5.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2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否则为无效投标。**如要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3 因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6. 投标文件制作

16.1 投标人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hebpr.gov.cn/>)”，网站服务大厅（常用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6.2 投标人凭CA密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招标文件和时间场地信息文件。招标文件含两种格式，包括①格式一（.hezf）；②格式二（.pdf）。

16.3 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签名。电子交易系统不接收潜在投标人未按规定使用数字证书（CA）加密、签名的投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hebpr.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6.5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6.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交易中心将拒收。

16.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e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CA密钥加密。

四、开标

17. 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本项目开标时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特做如下提醒：

17.1 本项目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递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但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递交失败，开标当日不得使用备用非加密文件进行补救，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7.2 可使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publicservice.hebpr.cn/PublicService>)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的模拟解密

功能，如能正常解密，说明本机满足远程自助解密要求。

17.3 进入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后，请将 CA 密钥插入电脑并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的发出解密指令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请投标人务必确保电脑、操作系统、浏览器等满足远程开标的使用、具备高速畅通的网络，并确保 CA 密钥不出故障。若因投标人自身的网络及软硬件问题导致在解密截止时间仍然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

17.4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访问地址：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

五、评标程序和要求

18. 组建评标委员会

18.1 交易中心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条。评标专家由交易中心与采购人代表一起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并现场通知；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向交易中心出具授权函授权参加评标。

18.2 采购人或交易中心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评标。

19. 投标文件初审

19.1 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9.2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9.3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1)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内容及相关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1) 本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5 条带*部分的文件、资料不全或无效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投标内容及相关投标货物性能、规格、数量、交货时间、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售后服务承诺等不满足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
- 7)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8)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有权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明确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投标无效且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9.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9.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

明。

20. 投标的澄清

20.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扫描并传输至远程投标人）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0.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扫描并在线传输由评标委员会接收）。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21.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 中标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及编写评标报告

2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对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如有样品评分的还应包括样品，进行综合评审打分（项目分包招标的按包分别评审打分），最后根据评标委员会的综合打分结果，按照投标人得分高低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

22.2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件规定：评审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3. 确定中标供应商

交易中心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7条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 评标过程保密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5. 关于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投标和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评标委员会均有权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或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其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6. 采购项目废标

2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或因部分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预算，导致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 废标后，交易中心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投标人，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签订合同

27. 中标通知

27.1 评标结束后，交易中心将评标结果在河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同时由交易中心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

27.2 交易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内凭中标通知书，缴纳履约保证金，并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28.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28.3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28.4 中标人一旦中标，未经交易中心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

28.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七、中标服务费

29. 本次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八、保密和披露

30.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传播。

31. 披露

31.1 交易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1.2 在交易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交易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询问和质疑

32.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询问和质疑

32.1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32.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有效期限内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32.3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交易中心提出询问。

32.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5 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交易中心提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2.7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8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一式二份。质疑时供应商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交易中心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2.10 交易中心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2.11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交易中心可以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2.12 质疑投标人对交易中心的答复不满意以及交易中心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依据投标报价和各项技术、商务因素对投标人及投标项目内容以及有关的货物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因素：

1、投标报价及优惠承诺、折扣，包括运费和保险（提供产品从出厂地 / 到货港运抵指定交货地点所发生的内陆运费、保险费及其它相关费用的计算将按照铁路 / 公路等交通部门、保险公司和 / 或其它官方机构发布的计算标准进行计算）等费用；

2、投标产品的性能参数和投标方案的合理性；

3、投标产品的配置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偏离；

4、付款条件；

5、实施和配送能力的承诺，包括实施时间等，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实施完毕，完工时间超过采购人可接受的时间范围的投标将视为非实质响应投标；

6、售后服务、备件供应及质保期满后服务条件及承诺（在保修期内所需的费用如果是单独报价的话，评标时应计入评标价；在保修期满后的服务费用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但不包含在评标价中）以及其他有附加值的的服务承诺；

7、投标人提供的其它内容和条件。

8、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二、评标方法

1、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依据“三、评定内容及标准”的规定对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如有样品评分则含样品）、资料等进行综合打分，打分采用百分制。根据评标委员会的综合打分结果，按投标人须知第 22 条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项目分包采购的按包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

2、评分说明：

（1）由评委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等评审内容进行综合比较打分，评委打分表作为招标归档资料保存。

(2) 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对评委打分进行汇总取平均值。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给予 6%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优惠；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认定时，须同时提供如下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属于中小企业的证明文件。

(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 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时不协商，独立完成。

(9) 无效投标不予打分。

三、评定内容及标准

| 类别 | 考核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 报价 | 报价分 | 45 | <p>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该投标人报价) ×45</p> <p>注：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p> |
| 商务部分 | 商务标响应情况 | 3 | <p>不能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重要商务条款要求的为无效投标。在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商务条款的基础上，对投标人商务条款响应程度进行综合比较评价：第一档，响应全面，描述完备、细致，完全满足且部分优于采购需求，得3分；第二档，响应较全面、细致，满足采购需求，得1.5-2.5分；第三档，基本响应采购需求，但有缺陷或部分一般指标不满足需求，得0-1分。</p> |
| 商务部分 | 同类业绩 | 5 | <p>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的得1分，此项最多得5分。具体同类业绩的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中相关规定。</p> |
| 商务部分 | 售后服务承诺及维保体系 | 6 | <p>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能力与承诺优劣进行综合比较评价：第一档，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完善，技术支持能力强，服务响应快，响应程度高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4.5-6分；第二档，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多措施较好，技术支持能力较强，服务响应较快，满足采购需求，得2.5-4分；第三档，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基本符合招标要求，但技术支持能力和服务响应速度较差或一般，得0-2分。</p> |
| 商务部分 | 保修期外维护成本 | 2 | <p>根据投标人免费质保期外售后维护、维修承诺及收费标准打分：较低2分；正常1分；偏高0分。</p> |
| 商务部分 | 培训 | 3 | <p>按照项目培训安排的优劣进行比较评价：第一档，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方面安排合理可行，满足用户要求，得2.5-3分；第二档，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方面安排合理可行，满足用户要求，但有不足之处，得1.5-2分；第三档，无培训计划或培训内容方面安排有缺陷，得0-1分</p> |
| 技术部分 | 技术标响应情况 | 20 | <p>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15分，以此为基础，投标人重要技术指标、</p> |

| 类别 | 考核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
| | | | 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 1 分，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 0.5 分，两项加分至标准分时为止。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 0.5 分，减完为止。 |
| 技术部分 | 产品综合评价 | 8 | 根据所投产品选型、配置、技术参数等进行综合评价，按优劣进行分档打分：第一档，产品选型先进，配置高，技术参数满足程度高，得 6.5-8 分；第二档，产品选型合理，配置较好，技术参数满足采购需求，得 3.5-6 分；第三档，产品选型一般，配置、技术参数较低或低于其他档次产品，得 0-3 分。 |
| 技术部分 |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 | 2 | 根据所投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的情况，得 0-2 分。 |
| 技术部分 | 施工方案综合评价 | 6 | 根据所投设备安装、施工方案的合理性、完善程度进行综合评价：第一档，方案规范合理、措施完善、步骤清晰，安排细致，可行性强得 4.5-6 分；第二档，方案较规范合理，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得 2-4 分；第三档，方案欠合理，措施不完备，安排设计欠妥的得 0-1.5 分。 |
| | 合计 | 100 | 分档打分的，同各档次打分最小分值差为 0.5 分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参考格式）

一. 采购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元（大写： ）。

以上价格以人民币进行结算，该价格中包括货物本身价、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的运保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保修期内维修保养费及各项税金等；在合同执行期间，此价格不受任何因素影响。

二.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 ）日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由需方在（ ）日内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货物验收单，作为付款的凭证。

交货地点：需方指定地点

三. 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备件、图纸、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资料。

四. 付款方式：

由省级财政支付中心支付的，全部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通过河北省省级财政支付中心支付应承担的全部货款。

由采购人直接支付的，全部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应承担的全部货款。

五. 履约保证金

为保证政府采购货物购销合同的顺利执行，供方在本合同生效前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比例的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待货物验收合格后，如3个月内无质量问题，则由交易中心全额无息一次性退还供方。供方要求退还保证金时，须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货物验收单、本合同及采购人出具的无质量问题的证明，经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核无误后，予以全额无息退还；如有问题，按相关条款解决。

六. 货物技术标准

1、技术规格和标准：_____。

2、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以及本合同附件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的，按照最新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3、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需方因此被第三方主张权利的，有权要求供方赔偿受到的损失。

4、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供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5、施工质量标准及验收标准：_____。

七. 包装要求

1、全部货物须采用国家最新发布的包装储运标准要求达到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且该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具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能够确保货物安全运抵项目现场而不受到任何损害。供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致使货物损毁、灭失的责任。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装箱单中应当详细载明所装运的货物名称、数量等信息。

3、供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关于国家最新发布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及其它指示标志：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发货标记：
- (4) 收货人编号：
- (5) 到站：
- (6) 货物的名称、品目号、箱号：
- (7) 毛重/净重（公斤）：
- (8)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供方应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包装储运标准，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

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八. 运输和交付

1、货物运输方式：_____。供方负责将货物运输至交货地点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2、货物交付前，供方应当向需方提交货物技术资料(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供方应在收到需方通知后 15 天内免费另寄。

3、供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需方有权拒绝接收，供方应当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九. 安装调试

1、安装调试期限为 _____ 天，自货物初步验收合格的次日起开始计算。供方应制订完整的设备安装工程调试进度表，并对施工进行严格管理。

2、应为供方提供必要的安装调试进场条件，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积极配合供方工作。

3、供方应在安装调试施工开始前向需方提供完整的施工文件。

4、供方应保证安装调试施工人员为高质量的专业技术工程师和专业技术人员。

4、工程规范：供方应按照需方和供方共同商定的工程规范书进行施工。

5、需方有权对供方的施工过程进行监督或聘请监理进行监督，并对供方的施工方案进行修改或提出新的施工要求，并与供方协商解决。

6、因供方原因致使货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损毁、灭失的，供方应当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失，确保工程工期。

7、因供方原因致使工程未能按期安装调试完毕的，供方应当承担迟延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

十. 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标准：_____；

工程的工艺质量标准：_____；

工程应完全符合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相关要求。

十一. 验收程序：

1、供方应当在工程安装调试完毕后三日内通知需方，由需方会同供方共同进行初步验收。工程符合所有验收标准并能够满负荷正常运行七天后即为初步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应当签署《初步验收合格书》。

2、工程自《初步验收合格书》签署之次日起开始试运行，满负荷无故障运行一个月后，需方对整个工程进行中期验收，供方协助需方完成中期验收的测试。如通过测试则视为中期验收合格，甲乙双方签署《中期验收合格书》后工程正式投入运行。

3、工程自《中期验收合格书》签署之次日开始满负荷无故障运行一个月后，由需方进行最终验收，如未发现其它潜在质量问题，则视为最终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应当签署《最终验收合格书》。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书》签署之次日开始计算。

4、工程在安装完毕至最终验收合格期间出现故障的，故障排除后应当按照第9.4条（即验收程序）的规定重新进行初步验收、中期验收以及最终验收，并自验收合格后签署相应的验收合格书。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

5、供方在工程安装完毕至最终验收合格期间的现场维护义务：

6、供方应当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向需方提供7X24小时的电话或者现场技术咨询服务；

7、工程发生故障的，供方接到需方电话或者书面通知后其专业技术人员应当在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

8、供方定期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对监视系统进行维护、检修，并解决使用中的各种问题。

9、供方应在工程安装调试完毕后向需方提供相关工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硬件部分的使用说明，系统测试报告，系统设置状态说明，竣工图纸，工程线表等材料正式纸质文本，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

10、安装调试完毕后，供方应当向需方提供免费的现场技术培训（培训计划另行制定）。

11、货物送达交货地址，安装调试完毕，需方最终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完毕。货物交付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供方承担，交付完毕后上述风险由需方承担。因供方原因致使货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损毁、灭失的，供方应当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失，并确保工程工期。

十二. 质量保证期

1、质量保证期自工程最终验收合格之次日起算（本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执行），共计一个月。初步验收合格以及最终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供方在质量保证期内的义务。

2、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货物质量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供方承担。

3、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出现下列情形，需方有权向供方提出索赔：

(1) 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2) 供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造成货物安装运行出现故障；

(3) 供方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造成货物安装运行出现故障；

(4) 其它因为供方原因造成货物安装运行出现故障的。

4、供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完成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维修或更换的费用由供方承担，其所需要的时间应当不超过 14 天。维修或更换合计 2 次后仍不能正常运行的，需方有权要求退货，供方应退还货款，赔偿需方的一切损失并承担全部的运费。如果供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需方也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需方在采取上述必要的补救措施的同时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供方承担迟延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

十三.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社会事件以及自然灾害。

2、任何一方因遭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尽快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寄送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双方在三十日内不能就继续履行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四. 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供需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其中：

1. 供方逾期履约或不履约责任

(1) 供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逾期在 [] 日内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当向需方支付逾期部分价款 []%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数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逾期超过 [] 日的，视为供方不履行。

(2) 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信息系统存在重大缺陷以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需方有权要求供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需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在履行期限届满后 [] 日内提出。供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并向需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 的违约金。

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供方应当向需方总计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的违约金。如需方同意接收部分项目硬件设备或软件系统的，需方应当向供方支付接收部分的价款，款项付清后该部分的相应权利归属需方。

2. 需方逾期付款责任

(1) 需方逾期付款在[]日内的，每逾期一日，需方应当向供方支付逾期应付款[]%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数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 逾期付款超过[]日的，视为需方不履行，供方有权要求需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供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需方应当向供方总计支付逾期应付款[]%的违约金，并赔偿供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同时供方履行本合同的期限相应顺延。

供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需方应当支付供方已交付的硬件和已完成的软件系统所对应的款项，并向供方总计支付逾期应付款[]%的违约金。

3、质量瑕疵责任

如因交付的信息系统存在缺陷，导致供方数据损坏、丢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需方应当向供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违约金。

4、违反知识产权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知识产权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将对方享有知识产权的有关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源代码、数据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档擅自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的，违约方除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所造成的损失，如损失无法准确计算的，违约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元。

5、违反保密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保密义务，违约方应当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作为违约金。如包括利润在内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超过部分。

6、转包或违约分包责任

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违约分包的，应当向供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违约金；供方也可同时解除合同。

十五.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十六.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照下列第[]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 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河北省省级财政支付中心、河北省政府采购处、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其效力相同。

3、本合同未尽事宜，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执行，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有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5、其他约定：_____。

附件：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

需方（供方）（章）：

供方（供方）（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提交。

二、投标文件格式如下：

（含封面、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封面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商务部分

*一、投 标 函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 (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所投包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工程、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开标时公布的预算金额时，投标将被拒绝。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8、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

9、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本次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质、业绩、证明文件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虚假导致的一切后果，完全由我方负责。

15、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单位：元（人民币）

| 序号 | 报价项目 | 报价（元）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投标总价：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三、投标总报价分项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单位：元（人民币）

| 序号 | 报价项目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报价项目包含小项 | 报价项目包含小项价格 | 品牌、型号等信息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元) | | | 总价大写 |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注：1、报价项目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项目对应。表格不足可续填，但不可缺项。

2、（1）小计=单价×数量；（2）每个报价项目的小计=每个报价项目包含小项价格累加；（3）小计累加=投标总价

3、报价项目不分单价的只需注明小计，报价项目分单价但不分小项的只注明单价、小计。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全称（投标人公章）：_____

注：1、如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五、投标人资格资料内容**

说明：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参与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承诺书，格式自拟）。

5、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

***六、投标保证金的缴纳证明**

说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节能环保资料等内容

1、若是中小企业则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和中小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若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提供。

2、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3、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4、若是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中规定附节能环保资料，若不是则不需提供。

八、投标人同类业绩及相关证明资料

说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九、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说明：含投标人对商务条款要求内容逐条做出的应答及承诺；免费质保期及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承诺。上述内容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加盖投标人公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承担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机构或售后服务网点的详细地址、电话、传真、统一服务热线等情况。(2)投标人指定的中标后本项目总负责人姓名、职位和详细联系方式。(3)从事本项目的其他人员姓名、职称

和联系方式。

十一、其他必要的商务资料

加盖投标人公章,包含但不限于质保期外售后服务内容、备件、备品供应等承诺,以及相应收费标准。

技术部分

一、设备技术配置及施工方案

加盖投标人公章，列表或分项写明投标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指标、性能配置，安装工程方案等技术内容。

*二、投标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 | 投标文件对应参数、指标 | 投标产品品牌型号 | 偏离情况（符合、优于、低于） | 备注（简要注明优于、偏离的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格不足可续填，不可缺项，须逐条填写技术参数要求并写明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应参数、指标不能完全复制招标文件内容，应按投标产品实际情况填写，否则按虚假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三、同投标货物品牌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介绍、说明书等技术资料

四、投标货物所含配件、耗材、选配件、工具、备件清单

（此表请投标人自行设计，须描述品牌、型号、产地、功能等内容，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若是中小企业则需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